

关于举办第九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广东赛区”竞赛
暨第七届广东省大学生数学竞赛的通知

广东省各本科、民办及高职高专院校的数学院系：

经广东省数学会研究决定，广东省将参加 2017 年第九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竞赛分为两个阶段，预赛和决赛。参加类型为数学专业组及非数学专业组。详细内容见附件 2 “关于举办第九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的通知”。

为了使数学竞赛涵盖广东省各高校非数学专业（经管类、民办及高职高专院校非数学专业），广东省数学会决定与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同时举办第七届广东省大学生数学竞赛，竞赛内容为本科高等数学经管类和民办及高职高专高等数学（或微积分），竞赛大纲见附件 3。为了方便工作，广东省数学会成立了竞赛组委会、主办单位及工作流程（见附件 1）。

联络人：华南理工大学数学学院 姚占林

电 话：020-87110446、18613011165

邮 箱：gmc20141025@163.com

请各校于 7 月 12 日之前通过 E-mail 将各校竞赛联络人的姓名、电话、邮箱、邮寄地址发给姚占林老师，为了减少工作量，请在邮件的主题上注明**数学竞赛+学校+姓名**。

附件 1

第九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广东赛区”组委会

第七届广东省大学生数学竞赛组委会

主任：姚正安

成员：朱长江、王其如、吴敏、黎稳、曹广福、乌兰哈斯、赵逸才、

金朝永、杨启贵（主办单位指定的竞赛负责人）

广东赛区联络人及领队：杨启贵

承办单位：华南理工大学

竞赛形式及时间地点：第九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预赛暨第七届广东省大学生数学竞赛，于 2017 年 10 月 28 日（星期六）上午 9：00—11：30 在华南理工大学举行，第九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决赛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周六）上午在西安交通大学举行。

竞赛分类：数学专业组（全国竞赛）

非数学专业组（理工类的全国竞赛）

非数学专业组（经管类仅限于广东省竞赛）

非数学专业组（民办及高职高专类仅限于广东省竞赛）

竞赛内容：数学专业组竞赛内容及非数学专业组理工类竞赛内容见

附件 2。非数学专业组经管类竞赛内容及非数学专业组的民办及

高职高专类竞赛内容见附件 3。

广东省各院校联系人：各院校提交联络人员的姓名、电话、邮箱、邮

寄地址。

竞赛试题的出题：中国数学会、广东省数学会。

运行经费：数学专业组（全国竞赛）和非数学专业组（理工类的全国竞赛）参赛学生每人交报名费 60 元，其中 10 元交给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组委会，50 元为广东赛区竞赛的运行费。

非数学专业组（经管类仅限于广东省竞赛）和非数学专业组（民办及高职高专类仅限于广东省竞赛）参赛学生每人交报名费 50 元。

报名经费的管理及支出：报名费进入华南理工大学单列的“数学竞赛”项目，使用明细、详细账目报广东省数学会数学竞赛组委会核查。

广东赛区的工作流程：

1. 2017 年 7 月份转发“第九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通知”及“广东赛区大学生数学竞赛”的第一次通知。
2. 各个学校按照要求组织学生报名。
3. 2017 年 9 月初转发竞赛第二次通知，上传广东赛区参赛名单至全国竞赛组委会。
4. 2017 年 10 月份的第 2 周，由广东赛区竞赛组委会指派专人接收中国数学会竞赛试题光盘、由华南理工大学考试中心负责印刷试卷、分考场装订及存放试卷。
5. 2017 年 10 月份的第 3 周安排考场、监考人员及阅卷人员，并发邮件至各校竞赛负责人，学生凭学生证及身份证参加竞赛。
6. 2017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9：00—11：30 考试结束后，由广东省数学会安排密封试卷。
7. 2017 年 10 月 28 日下午 2：00~6：30 组织参赛院校教师代表评阅试卷。

8. 2017年10月28日晚由承办单位向广东省竞赛组委会提交竞赛成绩，由组委会确定拟获奖名单及优秀组织奖，与各校联系人核对获奖学生准确信息后，将拟获奖名单上报全国竞赛组委会。
9. 由中国数学会制作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奖状，承办单位制作广东省大学生数学竞赛奖状。
10. 2017年12月份前将获奖证书快递至各参赛学校。

